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一包：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1.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 本节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

附件：

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（制造商）公章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庆城县果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庆城县矮化密植果园支架系统建设项目一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搭建矮化密植果园支架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庆阳市万洋恭贸建筑安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160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5.4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庆阳市万洋恭贸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5月14日



二包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庆城县果业发展中心）的（庆城县矮化密植果园支架系统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搭建矮化密植果园支架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黄龙一禾果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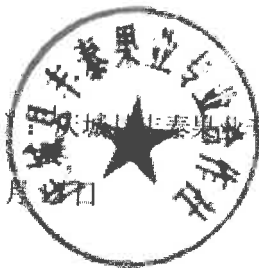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庆城县生泰果业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5年5月27日



方泰